

# 中共宿迁市委文件

宿发〔2024〕3号



## 中共宿迁市委 宿迁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有力有效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党委和人民政府，市各开发区、新区、园区党工委和管委会，市委各部委办，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方案》已经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宿迁市委  
宿迁市人民政府

2024年3月27日

#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 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方案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为做好农业农村工作，根据中央、省委部署要求和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宿迁实际，现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对标“在推进农业现代化上走在前”，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内涵要义，把“四化”同步作为基本路径，坚决守牢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底线，千方百计拓宽富民强村渠道，积极培育农业新质生产力，扎实做好乡村产业、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和农村改革等工作，全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实现较快增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城镇居民同期增速，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新时代鱼米之乡，为中国式现代化宿迁新实践提供支撑。

## 二、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全力建设“江苏大粮仓”

（一）提高粮食生产稳定度。制定耕地保护责任清单，落实国家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的有关要求，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组织实施粮油单产提升行动，

建设 67 个省级绿色高产高效示范片，引领大面积均衡增产，确保全市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900 万亩以上，总产量稳定在 410 万吨以上。完成高标准农田清查评估，整市实施高标准农田“先建后补”试点，加强与国土综合整治项目衔接，推广“先流转、后建设”，统筹周边路网衔接、水系连通、绿化建设和“小田变大田”改革，打造以标准化条田为主体的大美田园，全年新建改造高标准农田 20 万亩。加快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恢复和改善农田排灌面积 100 万亩。完善耕地质量监测评价制度，持续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

（二）提高优势产业规模度。树立大农业观、大食物观，实施现代设施农业引领示范工程，推进畜禽标准化生态健康养殖，新改建绿色蔬菜保供基地 1.3 万亩，蔬菜、畜禽、水产品产量总体稳定。结合耕地种植用途管控办法落实，细化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布局，推动以沭阳为主体的“1”个花木产业优势区，洪泽湖、骆马湖沿线“2”个水产品优势区，环洪泽湖、沂东北、运东北“3”个稻米产业优势区，黄河故道沿线、S245 省道沿线、宿豫区六塘河沿线、泗洪县西南岗“4”个果蔬产业优势区连线连片、靠拢集聚发展，提升规模化生产、批量化供应能力。

（三）提高农业生产服务力。加快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建设，制（修）订农作物生产规程 5 个，推动农业标准在国家、省、市级现代农业园区全面应用。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提标、国土综合

整治项目实施，依据不同农产品生产需求，合理布点、集成建设烘干、仓储、冷链、分拣、包装等生产配套设施并纳入设施农业用地备案管理，构建“一站式”服务格局。推进供销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网络建设，开展化肥农药集采统配及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工作。

**（四）提高农业科技支撑力。**围绕培育新质生产力，加大种业创新力度，完成市级种质资源普查，新增种质资源圃1个；启动分子育种公共技术研究中心建设，力争杂交稻、酿酒高粱、适宜套种玉米、大豆育种创新实现新突破。加强新型食品加工业“产学研”合作，积极推进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研发机构建设，全力突破营养和风味保持、速冻保鲜、微生物控制、卤味食品定量卤制工艺、天然食品添加剂生物制备等食品加工关键技术。加快农业数字化建设整市试点进程，拓展农业农村大数据运用，建设智慧农业基地8个、智慧农业园区1个，探索构建集约高效、链通数融的农业全产业链数字化、农业公共服务数字化、农业社会化云服务新模式。加速数字化、机械化融合发展，建设智能农机应用场景和示范基地20个，全市特色农业机械化水平达69.5%。

### **三、加快提升现代农业产业能级，持续推动乡村产业振兴**

**（一）做强主导产业群链。**加速特色产业群链建设，巩固提升园艺型花木、优质稻米（粮油）两条百亿级产业群链，力争肉禽精深加工产业链突破百亿级，做大做强生猪食品、生态河蟹、工厂化食用菌三大产业群链，全年农业主导产业群链综合产值突

破 1000 亿元；推动沭阳县、泗阳县、宿豫区率先突破百亿级县域特色链，泗洪县打造一条 50 亿级县域特色链，宿城区形成 30 亿级县域特色链。加快重大项目引建，重点招引旗舰型、龙头型、基地型项目，全年新建农业重大项目 100 个以上，其中新型食品加工项目 30 个以上。加快“链主”企业成长、规上企业扩容，全年新增规上食品加工企业 25 家，其中开票销售超 10 亿元企业 5 家。

（二）提升现代农业园区。完善园区培育梯次，加快市级园向省级园提档、省级园向国家园迈进，逐步覆盖十大产业优势区，全年新增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5 个，力争在国省级园区建设上实现新突破。加快园区融合发展，按照“一个农业园区配套一个加工集中区”的原则，重点规划建设 5 个食品产业园，全年食品产业园（农产品加工集中区）产值达到 230 亿元。提升园区配套功能，推动加工集中区按照进水、排水、电力、道路、燃气、热力管网、环境治理管网和用地“七通一平”，种养殖片区按照渠、沟、路、桥、涵、闸、电、网和田块“八通一平”标准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实现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数字化管理、电商服务、人才服务“五大平台”市以上园区全覆盖。

（三）扩大公用品牌影响。擦亮品牌产品生态底色，以建设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为目标，积极开展绿色防控、有机肥替代、“净水”养殖、“稻田湿地”等现代生态循环农业试点，全年化肥、农药使用量持续下降，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保持 95% 以上。突出优质优价导向，鼓励经营主体开展有机农产品、绿色食

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全年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超 78%。实施农产品品牌提升行动，进一步提升“霸王蟹”核心单品影响力，市县联动开展“一县一品”推广，加快形成覆盖优势主导产业的农产品品牌体系；以北上广深为中心节点，加快品牌营销网络在一二线城市布局，推动“宿有千香”品牌向全省领先、全国知名品牌迈进，全年“宿有千香”品牌销售额超 12 亿元。

**（四）拓展融合发展路径。**实施新型食品产业高水平建设工程，加快发展主食加工、预制食品、功能食品等新业态，着重提升即食、即烹、即配、即热产品创新能力、加工能力，全年新型食品加工产业规上产值突破 350 亿元。实施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工程，加快农产品电商直采、定制生产、“生鲜电商+冷链宅配”“直播电商+产地仓+寄递”等新模式运用，全年农产品网络销售额突破 230 亿元。实施农产品流通高效能提升工程，加快宿豫中农批等区域性批发市场建设，围绕蔬菜、水果、水产品优势区布局建设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加快补齐农产品流通短板。实施乡村旅游高品质培育工程，以黄河故道、醉美湖湾、淮沭河沿线花木核心区为重点，打造“美丽乡村+”农业、休闲、文体、非遗、民宿、科普、康养、创意等新产业新业态，全年休闲农业营业收入超 50 亿元。

#### **四、全面加强乡村建设管理，高质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一）加快村庄规划编制。**优化镇村空间布局，把规划发展村庄和镇区作为乡村产业发展和人口集聚的主要空间载体，以县区为单元，开展镇村布局规划动态调整工作，深入研究“其他一

般村”定位，原则上未实施整体撤并的行政村至少保留1个以上规划发展村庄。分类编制村庄规划，鼓励实施“镇村联编”“多村合编”，对目前暂无需求或不具备条件单独编制村庄规划的村庄，结合乡镇单元层次详细规划编制或单独制定村庄“通则式”管控规定，确保年内实现村庄规划管理全覆盖。以县区为单元建立村庄规划“联审”制度，由资规、农业农村、住建部门牵头，发改、水利、交通、公安、生态环境等相关部门参与，全过程指导、推动乡村规划编制工作，提供多维度编制视野、全方位业务指导。

（二）加快示范片区建设。围绕高质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突出黄河故道北部国家农业公园片区、黄河故道中部都市农业片区、黄河故道南部生态富民片区、六塘河上游农旅融合片区、六塘河中部稻香农园片区、洪泽湖渔家风情片区、淮沭河花木核心区片区、古泊河创业富民片区，集中连片、分档梯次开展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落细落实项目清单、任务清单，全面完成既定省级和美乡村建设计划。

（三）加快乡村风貌提升。深化人居环境整治，聚焦厕所革命、垃圾处理、污水治理、村庄清洁四项重点任务，新（改）建户厕5.5万户，新建农村生态河道403公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的行政村覆盖率分别超过47%、70%，40%村（居）达到整洁村标准。依法有序改善提升农民住房条件，鼓励农民采取进城入镇、原址翻建、新址新建等多种方式改善住房条件，优先引导留村农民通过“统规自费代建”或“统规自费

自建”模式在规划发展村庄扩容插建。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巩固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成果。加强村庄风貌塑造，以省级和美乡村建设为牵引，统筹推进省级特色田园乡村和省级绿美村庄创建，全年新增省级特色田园乡村9个、建设省级绿美村庄18个。

（四）加快公共配套提档。有序推进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现代化。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着重提升乡村道路通畅水平、交通安全防护水平、供水保障水平和能源稳定供应水平，新建农村公路52公里、更新改造农村供水管网157公里，加快在大型村镇、乡村旅游重点村镇等规划布局充电网络，推动天然气管网向镇村延伸。深入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改造升级一批乡镇商贸中心、集贸（农贸）市场和新型乡村便利店。整合邮政、快递、运输、供销、电商、社区等资源，改造升级一批村级物流综合服务站，改造提升基层供销社10个。统筹规划5G基站建设，推进光纤千兆家庭、商务万兆固网接入能力县域全覆盖。建立与常住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机制，着重推进乡村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完善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网络，新建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十大相关功能中心2个，改造提升示范性乡村互助养老睦邻点55个，村（社区）医保公共服务实现全覆盖。

（五）加快乡村治理提效。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推广运用“五心”工作法，健全“党委抓支部、支部管党员、党员带群



众”的工作机制，推进村级党组织功能“六强六好”分类提升。完善乡村治理体系，坚持“一委两站五岗”治理架构，深入推进平安乡村、民主法治示范村建设，持续开展法治薄弱村（社区）排查整治，加快运用清单制、积分制等务实管用的治理方式，完善推广“小院说事”“广场夜谈”等一批基层治理实践，创新推广数字乡村治理模式，提升农民参与乡村振兴的积极性和满意度。深化城乡文明共建，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传教育活动，强化五美庭院、文明户示范引导作用，推动《人情新风“宿9条”》《宿迁文明20条》内化于心、外化于形。积极组织参与第十届全省农民运动会，推动乡村体育各类特色活动开展。

## **五、积极拓展富民强村增收路径，不断提升农村民生福祉**

（一）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建立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完善市帮扶救助平台功能，健全“三发现”机制，常态开展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确保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体早发现、尽保障。进一步落实社会救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特殊困难老年人、残疾人的关爱服务，持续提升农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水平。用足用好“五方挂钩”、南北共建、村企联建等有效机制，做好市级新一届帮促工作队选派工作，引导更多资源要素向乡村涌流。积极推动三大帮促片区向乡村振兴先行区迈进，接续实施关键基础工程、重大产业项目和重点民生项目110个以上。

（二）加快提升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质效。以发展壮大村集体

经济“四联四提”为抓手，持续推进经济薄弱村提升行动，接续实施一批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强化村集体资金、资源、资产的运营管理。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与乡村美丽经济培育深度结合，积极开发“乡产”“乡游”“乡食”“乡宿”。创新集体资源资产运营方式，鼓励以村集体经济组织为出资人，采取单村自营、跨村联合等方式，组建经营性公司，提升运营能力。创新集体经济经营路径，鼓励村集体以经营土地为抓手，结合“小田变大田”，发展农业生产“全程托管”；鼓励村集体经济组织牵头组建劳务合作社，承接物业管理、环卫保洁、绿化美化、道路养护、小型工程等，进一步拓宽增收路径。

（三）持续拓展农民稳定多元增收路径。拓展农民就业空间，健全县镇村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开展农民工稳就业职业技能培训，推广“基层党支部+劳务合作社”发展模式。落实工业强镇战略，加快乡镇工业企业发展壮大，促进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充分就业。大力支持农村创业，深化“新农菁英”培育，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创业就业专项培训，举办农村创业创新大赛，建立农村创业导师队伍，完善一体化、全链条创业孵化政策。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加快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培育，积极推广订单收购、保底分红、二次返利、股份合作等利益联结模式，实现合作经营、共同增收。

## **六、集成推进农业农村改革创新，深度激发乡村内生活力**

（一）扎实开展土地制度改革。做好二轮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年试点，健全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的资格审查、项目审核和风险防范制度。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健全乡镇宅基地审批管理体系，推进农村宅基地“人、房、地、权”一张图管理，有序扩大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线上流转交易试点。深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工作，完善市场交易规则和服务监管体系，建立健全入市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

（二）深化农业农村集成改革。以践行“千万工程”为统领，全面推进“大美田园、和美家园、富美农园”建设试点，按照“整片实施、集成推进”的思路，放大试点乡镇特色优势，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农业现代化建设路径。扎实做好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试点，更大力度推进农业设施权证化改革，加快打造农业设施“互联网+交易鉴证+他项权证+抵押登记”融资链条。开展“小田变大田”试点，按照“承包权不动、经营权连片，尊重农民意愿，自种就近置换”的方式，结合高标准农田、土地整治等项目实施，鼓励有条件的地区连村、整镇开展“小田变大田”改造试点，基本实现“一户一块田”连片经营的改革目标。

（三）加快县域城乡融合发展。以县域为重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资源要素优化配置，赋予县级更多资源整合使用权，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把乡镇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鼓励有条件的县（区）将城镇常驻人口全部纳入住房保障政策范围。高质量推进黄河故道生态富民廊道、醉美

湖湾建设，打造城乡融合的示范样板。高质量建设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农业现代化示范区，积极组织省级乡村振兴示范镇村和农业现代化先行区申报，以县域为单位探索农业农村现代化实现路径。

## **七、强化党对“三农”工作领导，切实凝聚乡村振兴合力**

（一）健全党领导农村工作体制机制。坚持和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严格各级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乡村振兴第一责任人责任，构建完善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工作格局。严格落实乡村振兴联系点制度和各级领导干部“四下基层”制度，深入调查研究，推动解决农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强化市县两级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牵头抓总、统筹协调作用，完善组织推动、考核评价、工作报告、监督检查等机制并抓好具体实施。充分发挥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和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指挥棒作用，坚持真督实考、严督严考，强化结果运用。

（二）加强乡村振兴多元投入。坚持公共财政优先保障，落实土地出让收入支农政策，规范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等政策工具，支持乡村振兴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建设。强化财政金融协同联动，充分发挥农商行金融支农作用，推广“苏农贷”“富农易贷”等金融支农产品，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贷直通车”常态化服务。推动农业保险扩面提质，开展现代设施农业保险创新试点，推广巨灾保险制度，推进生猪“保险+期货”试点。

（三）落实乡村振兴用地保障政策。在村庄规划中合理安排

乡村产业和农业农村重大项目用地，积极引导项目合理布局。强化新增用地计划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统筹，市县安排用于乡村产业发展用地保障计划应不低于省下达新增用地计划的5%，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优先保障所在村的村民住宅、产业、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稳妥有序开展以乡镇为基本单元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整合盘活农村零散闲置土地。以县区为单元编制农业配套设施用地规划，采取灵活供地方式及时满足区域性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家庭农场集群服务中心、各类农事服务中心、乡村产业项目及其配套用地需求。

（四）大力培育“新农人”队伍。加大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力度，推动家庭农场高质量发展，实施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强能提质行动，分层分类培育高素质农民1万人。加强乡村产业领军人才培养，以返乡下乡大学生、城市能人、退役军人、在乡创业乡贤、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为主体的培育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头雁”。加快乡村规划、设计、建设、管理专业人才培养步伐，打造“乡村工匠”。完善“定向设岗、定向评价、定向使用”“县乡共管”“县管乡用、下沉到村”等机制，推动县域内人才统筹培养使用。

（此件发至乡镇）





